

山东福生佳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福生佳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公司下一步经营发展规划，进一步提高经营决策效率，降低运营成本，经董事会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

公司于2021年7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及《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上述议案仍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终止挂牌事项后的一个月內，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及撤回终止挂牌业务指南》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次一交易日（2021 年 8 月 2 日）停牌。

公司实际控制人单晓兵先生已就公司拟申请终止股票挂牌相关事宜与公司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并初步达成一致意见，同时制定了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实际控制人单晓兵承诺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参考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股票以往发行价、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进行回购，具体价格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为本次申请回购股份的有效期限。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出股份回购申请，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申请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联系人：李桂玲 联系电话：0531-66773577。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核，故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福生佳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20 日